

# 非法控制小型客车运输市场 获利100余万元 拉萨宣判一起涉黑案 12人获刑

12日,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扎西等12人涉黑案件一审公开宣判,并同步网络直播。按照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分别判处被告人扎西等10人九年至四年六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剥夺政治权利、没收个人数额不等的财产及罚金,追缴违法所得;以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分别判处两名“保护伞”两年和一年有期徒刑。 记者 卢彪

12日,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拉萨市人民检察院指控的被告人扎西等12人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非法经营罪、强迫交易罪、故意伤害罪、危险驾驶罪一案进行一审公开宣判,并同步网络直播。因案情复杂,涉及被告人人数众多,社会影响大,此案由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陈杰担任审判长及4名人民陪审员组成7人合议庭审理。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认为,被告人扎西等10人结成较为稳定的组织,通过实施暴力和“软暴力”行为,利用国家工作人员纵容,对拉萨贡嘎机场小型客车运输市场形成非法控制,非法获利100余万元,严重破坏社

会经济、生活秩序。该组织已具备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构成要件特征,10名被告人的行为已构成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该组织存续期间,为获取非法经济利益,长期实施非法经营、强迫交易、故意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按照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分别判处被告人扎西等10人九年至四年六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剥夺政治权利、没收个人数额不等的财产及罚金,追缴违法所得;以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分别判处两名“保护伞”两年和一年有期徒刑。

经审理查明,2009年以来,被告人扎西先后纠集被告人拉巴等九人与其结伙从事

非法经营活动,对拉萨机场出租车司机及黑车司机实施围堵、辱骂、威胁、殴打等违法犯罪行为,逐步形成了以扎西为首的非法控制拉萨机场小型客车营运行业的非法组织,对该区域小型客运行业形成垄断,严重破坏当地的社会经济、生活秩序,非法获利100余万元。时任拉萨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曲水大队大队长的边某及该队工作人员普某被扎西等人拉拢腐蚀,纵容该组织的违法犯罪行为,充当该组织的“保护伞”。

宣判当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部分被告人家属和群众代表近百人旁听了公开宣判,网络直播点击量达7730余人次。宣判后,合议庭对被告人及家属开展了判后答疑工作。

## 西藏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商报讯(迪姬焯 记者 韩海兰)近日,西藏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执法调查支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民警前往拉萨市委党校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活动中,西藏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执法调查支队全体党员民警认真聆听拉萨市委党校廉政警示教育基地讲解员讲解,仔细参观“高瞻远瞩”“政策法规”“廉政风范”“警钟长鸣”“共建成果篇”和“警示教育片”等一系列廉政教育内容。通过一个个触目惊心的腐败案例、一幅幅发人深省的图片,每名党员民警更加坚定了理想信念,筑牢防腐拒变的思想防线。

## 拉萨市妇联开展 “巾帼读书会”线下活动

商报讯(记者 姜琳琳)日前,拉萨市妇联巾帼众创空间运营管理办公室、西藏天德文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开展“巾帼读书会”第二期线下活动。

据了解,此次线下活动分享主题是“家庭关系”,特别邀请了樊登读书会拉萨运营中心负责人郑晓敏通过有趣的小游戏分享了家庭关系的定义、家庭关系对孩子的影响、家暴是孩子健康成长中的杀手等6个内容。

此次活动在帮助广大听友更好地处理家庭关系,积极关注家庭成员的需要,维护每个家庭成员的心理健康方面提供了借鉴。

## 男子酒后盗开车辆 民警一天破案

商报讯(记者 卢彪)近日,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公安分局纳金派出所接辖区某汽车修理厂老板王某报警称,其修理厂内的一辆白色SUV汽车被盗。接到报警后,纳金派出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安排治安中队民警对此案开展相关调查取证工作,并向全市公安机关各部门发出协查通告。

当天下午,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公安局乃琼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开展日常巡逻盘查工作时发现了一辆可疑车辆,车内有一名醉酒男子正在睡觉。经民警进一步调查得知,该车辆是从拉萨市纳金大桥附近开过来的,正是纳金派出所辖区的被盗车辆。

得知此情况后,乃琼派出所民警立即联系了纳金派出所治安中队民警。纳金派出

所治安中队民警得到消息后迅速赶往现场,并将被盗车辆及醉酒男子带回派出所内做进一步调查处理。

经民警调查核实,该醉酒男子名叫吴某,当天凌晨,吴某在纳金乡附近饮酒,因其醉酒后想找个地方睡觉,便在周围逐一“溜车门”查看是否有未锁车门的车辆。

随后,吴某在王某的汽车修理厂内发现了一辆未锁车门的白色SUV汽车,便打开车门进入车内休息。待吴某睡醒后发现,车钥匙就在车内,于是心生歹意,将此车开走。当吴某将车辆开至堆龙德庆区乃琼镇时,车辆熄火无法启动。随后,吴某便在车内睡觉,直至被乃琼派出所民警发现。

经查,吴某对自己酒后以“溜车门”的方式盗开他人机动车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纳金派出所民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已依法对违法行为人吴某作出行政拘留15日的处罚,并将被盗车辆返还给某汽车修理厂老板王某。

次日,王某前往纳金派出所为治安中队民警们送上一面印有“雷霆出击、破案神速”的锦旗,以表达对民警工作的认可及感谢之情。

同时,民警提醒广大车主:停车时,应养成随手锁车门、车窗的习惯,听到电子锁声音后,再用手拉一下。离车时,最好不要将手提包及现金、信用卡等贵重物品放在车内,以免给不法分子留下可乘之机。

## 通 知

高跃春(身份证号码:511121197409192547):  
你于2019年5月30日承租我位于琅赛十一区2栋2单元9层东的房屋,但至今已拖欠7个月房租,多次与你联系未果,现请你于本通知见报之日起7日内与我联系并处理相关事宜,逾期后果自负。  
特此通知

加措  
联系电话:14728975555  
2020年6月15日

## 声 明

格桑卓嘎不慎,将四川长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兴国际收款收据(号码:0000517,金额:210183元)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格桑卓嘎  
2020年6月15日

## 声 明

西藏京和商贸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14日丢失力威牌合格证一份,合格证号:YF0030010125051,车辆型号:CLW5161GPS5,车架号:LGAX2B123HC002577,发动机号:78418040,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京和商贸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 西藏嘉丰建材商贸有限公司2020年6月至8月第二批大宗物资 原材料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HT-CG200602

### 一、招标条件

1.项目名称:西藏嘉丰建材商贸有限公司2020年6月至8月第二批大宗物资原材料采购项目  
2.采购人:西藏嘉丰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二、项目概况和采购内容

1.采购内容:大宗物资原材料采购,具体数量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2.标包划分:共分为3个包,分别为: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标段划分	标段采购范围	采购量
1	第一包	氨水	一个标段	氨水	详见招标文件
2	第二包	编织袋	一个标段	编织袋	详见招标文件
3	第三包	焦煤	一个标段	焦煤	详见招标文件

###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相关的合法生产资格、具有经营条件符合经营范围的合法生产企业或经销商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及近一年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完税证明;  
4.近三年有同类销售业绩(以合同为准)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投标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10:00-12:30,15:30-18:00(节假日除外),到西藏华信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办事处(当热东路天路康德4栋2单元502室)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的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胶装成册,交采购代理机构留存。采购文件售价每套85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1.介绍信、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2.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且有本次招标内容相关的经营范围;  
3.近三年(2017-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新公司按成立时间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报告,且不得亏损;  
4.参加政府采购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2019年1月至今)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保的证明(以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区外缴纳社保的投标人须提供社保查询网址)及供应商近一年(2019年1月至今)纳税凭证(税务查询记录不能代替纳税凭证,不能按月提供的,须税务部门出具证明原件)。

6.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投标人无违法记录并截图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近三年有同类销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公告期限: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招标网》、《西藏商报》媒体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藏嘉丰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109号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西藏华信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当热中路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8889009082

西藏华信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